Q1：看屋前需要注意什麼？

A：看屋前建議：

請家人、朋友或同學陪同看屋。
確認房東身分及聯絡方式。
確認房屋地址及周邊環境。
檢查消防設備、逃生動線及用電安全。
檢查熱水器安裝位置及通風狀況。
確認租金、水電費、網路費及管理費等費用內容。

***切勿於未實際看屋前先行匯款或支付訂（定）金。**

Q2：簽約前需要注意什麼？

A：
簽約前應：
1. 詳閱租賃契約內容。
2. 確認租期、租金及押金金額。
3. 確認水電費計算方式。
4. 確認修繕責任歸屬。
5. 確認提前終止租約相關規定。

***建議採用內政部公告之住宅租賃契約書，以保障雙方權益。**

Q3：房東不退押金怎麼辦？

A：
建議先保留相關證據：
1. 租賃契約
2. 租金繳納紀錄
3. 房屋照片
4. 通訊紀錄

並依下列方式處理：
1. 先與房東理性溝通。
2. 向各系所專責導師反應或尋求協助。
3. 向法律扶助基金會、崔媽媽基金會等單位諮詢。

必要時申請租賃爭議調解或循法律途徑處理。

Q4：租屋期間可以提前解約嗎？

A：

是否可提前解約，應依租賃契約約定辦理。

建議於簽約前確認：

1. 是否可提前解約
2. 通知期限
3. 違約金規定

如因特殊情況需提前解約，建議先與房東協商。

Q5：水電費如何計算？

A：

簽約前應確認：

1. 電費計價方式：租賃住宅條例公告後，住宅租賃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範電費收取標準，不得超過台電公司所定當月用電量最高級距之每度金額。
2. 水費計算方式
3. 公共電費分攤方式
4. 管理費及網路費負擔方式

並請房東於租賃契約中載明相關收費標準，以避免爭議。

Q6：如何申請租金補貼？

A：

符合資格之學生可向內政部申請住宅租金補貼。

👉 請至「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區」查詢最新申請資訊及申請資格。

Q7：遇到租屋糾紛可以向誰求助？

A：

如遇租屋相關問題，建議優先向各系所專責導師反映或尋求協助。

如涉及租屋糾紛，可向：

1. 法律扶助基金會
2. 崔媽媽基金會

尋求相關協助。

Q8：遇到緊急事故怎麼辦？

A：

如發生火災、瓦斯外洩、治安事件或其他緊急事故，請優先確保自身安全並立即通報：

1. 火警、救護：119
2. 報案專線：110
3. 行動電話緊急救援：112
4. 本校學生緊急事故協助專線：(02)7749-3123